

#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

泽乡振中心发〔2024〕145号

##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 2024 年金村镇长畛洼村村委屋顶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资金的通知

金村镇人民政府：

根据县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结合 2024 年长畛洼村申报实施的村委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标价 1647989 元，财政决算评审价 1642668.1 元。依据《泽州县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申报 2024 年产业及基础设施类项目通知》（泽乡振办发〔2023〕14 号）要求，项目结算金额为 1642668.1 元，已累计支付 1318100 元，项目已完工验收，剩余项目尾款 324568.1 元，此次支付项目第四批资金 275288.1 元至中标企业，质保金 49280 元至金村镇农村三资委托代理中心（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由各镇向县级申请，

不得挪作其他用途)。请你镇监督建设单位按照与施工企业签订的合同内容落实好项目建设及资金拨付工作。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2024年12月20日



---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2024年12月20日